

纳黔高速公路防雷整改项目

询价比选公告

一、项目概况

纳黔高速公路防雷整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经纳入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工作计划。因该项目根据资金投入情况不具备公开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比选，项目比选人为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现由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为比选人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比选，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比选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

二、比选范围

本次比选范围为纳黔高速公路防雷整改项目（具体整改细目及内容详见防雷整改项目方案书）。

三、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本次比选要求报价人具备：

1、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3、注册资金在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

（二）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比选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中选法，资格后审。第一推荐中选人个别单价较其他推荐人高，经比选人调查其他推荐人提供设备单价合理的将对该项单价的报价进行调价至最低单价。

五、比选文件的获取

比选申请人自行下载防雷整改方案，根据防雷整改方案确认实际工程量。

六、比选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比选人不组织标前会和现场考察，在充分了解工作内容和工作质量要求后，进行合理报价。

2、本次报价应包含整改完成后的二次检定费用，二次检定费用不单独进行报价。

3、比选报价文件送交

比选报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6 日 14:00（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应在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完好的比选报价文件送交至 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收费管理部机电管理办公室。

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比选报价文件，比选人不受理。

5、整改费用在中标单位完成整改并且取得泸州市防雷中心的整改合格报告，由中标单位提交正式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6. 比选报价文件格式见附件

七、比选公告发布

比选公告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 发布在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scnfgs.cn/>)。

八、比选报价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比选人将在 2019 年 12 月 16 日 14: 30，在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收费管理部机电管理办公室，对送交的比选报价文件进行开启，评审委员对送交的比选报价文件进行下一步评审。

九、评审结果公示

评审结果将发布在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scnfgs.cn/>) 公示 3 天， 以接受监督。

十、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

邮 编：646000

电 话：0830-325208 18980948737

联系人：向先生 唐先生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12 月 9 日

附件：报价书及附表格式

A. 报价书格式

致：（业主）

1. 在研究了纳黔高速公路防雷整改项目的报价须知和相关考查后，我们愿意按人民币（大写） 元（ 元）的总报价，遵照报价须知的要求承担本合同项目的工程量工作。
2. 项目内容为纳黔高速公路防雷整改项目。
3. 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报价，我们将保证按照工程量清单的内容在 年 月 日前完成施工，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4. 我们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参与报价所发生的任何费用。

报价人地址：

报价人：（全称） （盖章）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或其授权的

传 真：

代理人：（职务）（姓名）（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B、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C.授 权 书

致：（业主全称）

本授权书宣告：（报价人全称）（职务）（姓名）合法地代表我单位，授权（报价人或其下属单位全称）的（职务）（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该代理人有权在纳黔高速公路防雷整改项目的比选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报价书及相应文件、与业主协商、签订合同协议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报价人：（盖章）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D、

工程量清单报价

（具体整改细目及内容详见防雷整改方案）